



● 重点关注

国内首个单针接种新冠疫苗来了！

医师报讯（融媒体记者 张玉辉）2月25日，陈薇院士团队研发的我国首个腺病毒载体新冠疫苗获批附条件上市。陈薇在接受央视主持人白岩松专访时表示，该疫苗是目前国家批准上市的新冠疫苗中，唯一可采用单针接种程序的疫苗。单针接种14天后即可获得良好保护效果，且可在2℃~8℃条件下运输保存。

2020年3月16日，重组新冠疫苗（腺病毒载体）在武汉启动I期临床试验，是全球首个进入临床研究阶段的新冠候选疫苗；同年4月12日，该疫苗率先进入II期临床试验。2020年9月22日，该疫苗在巴基斯坦、俄罗斯等五

个国家的78家临床研究中心开展了全球多中心III期临床研究，共完成了近5万名受试者的接种。

作为预防疾病最有效、最经济、最便利的方式，疫苗能减少重症发病率，降低死亡率。据陈薇介绍，腺病毒载体新冠疫苗在巴基斯坦重症保护率达100%，在全球重症保护率达90%以上。且团队研发的基因工程疫苗最大特点是能快速规模化生产，预计今年疫苗年产能可达5亿，实现5亿人接种。单针接种是前提，腺病毒载体新冠疫苗完全符合条件。

“到目前为止，接种的人群包括极端环境下的人群，未发现与疫苗相关的严重不良反应。”陈薇说。

疫苗保护期

已接种腺病毒载体新冠疫苗者6个月内可免疫，无需再接种；

6个月后需再补一针加强针，其免疫反应可成10倍，甚至20倍增高。根据数据推测，在接种两针后免疫持久性可达两年。

疫苗接种年龄

18~60岁；

6至18岁的临床已完成。在II期临床试验（2020年4月）时，84岁志愿者揭盲时抗体为阳性，安全性数据均已有，药监局正在审核中。

对变异株有效率

已启动针对变异株的疫苗研发；疫苗上市后会对安全性做长期跟踪，以及跟踪对新出现变异株的有效率。

又讯 近日，世界卫生组织表示：愿意就接种新冠疫苗后出现严重不良反应的患者予以赔偿。不过赔偿仅限通过“新冠肺炎疫苗实施计划”（COVAX）获得疫苗的92个中低收入国家。赔偿计划将从3月31日起接受申请，期限至2022年6月30日。该方案是第一个也是唯一一个在国际范围内运作的疫苗伤害赔偿机制，将为符合条件的人提供“快速、公平、稳健和透明的程序”。

● 医院快讯

江苏省常州市第一人民医院硬质镜手术打通患者气道填补呼吸介入治疗空白

医师报讯（融媒体记者 王建生）“成功了！”2月28日上午9时40分，江苏省常州市第一人民医院呼吸科手术室，一场成功的硬质气管镜手术，打通了患者陆先生被堵塞的气道，现场医务人员、病人家属都松了一口气。据介绍，这是该院首例硬质气管镜手术，填补了该院呼吸介入治疗空白。

人生就是一口气。患者陆先生，现年67岁，2月22日入院，临床诊断患食管恶性肿瘤侵透气管，主气管下端堵塞，仅留缝隙，随时有可能痰堵窒息死亡，命悬一线。只有通过硬质气管镜下进行肿瘤切除并放置气管支架治疗才能打开气道。但这项手术难度极高，目前国内只有少数专家能做。常州市第一人民医院为抢救患者生命，在征得患者家属同意后，联系到国内硬质镜顶级专家——北京中医药大学东直门医院呼吸病中心主任王洪武教授，经过网上会诊，王洪武赞同手术，并由团队专家北京中医药大学东直门医院呼吸病中心副主任、副主任医师邹玲教授进行远程指导。

据介绍，手术9点开始，经过硬质气管镜联合可弯曲支气管镜下削瘤+Y形金属覆膜支架置入术，患者的气道被成功打通，手术时间仅40分钟。

● 两会速递

毕宏生代表：应加强青少年近视防控和眼病防治
近视防控节点前移至0岁

医师报讯 2021年全国两会召开在即，全国人大代表、山东中医药大学附属眼科医院院长毕宏生提出关于加强青少年近视防控和眼病防治工作的四点建议。

据介绍，当前我国儿童青少年近视总体发生率为53.6%；大学生近视发生率高达90%，较2019年平均增加了11.7%。呈近高发性、低龄化趋势。

通过眼底照不仅能做到早知道眼病，且心脑血管、糖尿病等慢性病也能通过眼底检查做到早知道。国际成本效益分析报

告指出，投入产出比最好的疾病控制模式就是眼病。毕宏生提出要将糖尿病视网膜疾病、老年黄斑疾病、青少年近视等眼病纳入重点慢病筛查管理，对早筛查出的眼病高危人群实施早检查早干预，降低我国眼病发病率。

此外，毕宏生还建议近视防控节点前移至0岁，幼儿园常态开展近视筛查；引进中医药新理念，加大中医药近视防控技术研发支持，构建中医药科学近视防控体系；将眼科保健纳入公共卫生服务体系等。

● 图片新闻

学党史 猜灯谜 庆元宵

2月26日，江苏省镇江市中医院举办“党史百题庆元宵”猜灯谜活动，结合中国传统民俗的方式庆祝正月十五元宵节和迎接建党100周年。

图/文 程守勤

● 行业动态

沪新规：医闹者将被限制使用医保！**《上海市医疗卫生人员权益保障办法》亮点**

实施故意伤害医疗卫生人员等禁止行为的，设定一般、严重两个失信惩戒档次，由相应部门实施相应的联合惩戒措施。

限制补贴性资金支持；限制招录为公务员或者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限制担任事业单位法定代表人；限制参加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等活动；按程序及时撤销相关荣誉，取消参加评先评优资格；在一定期限内限制其使用医保就医。

殴打或以其他方式故意伤害医疗卫生人员，谩骂、侮辱或捏造事实诽谤、诬告陷害医疗卫生人员；恶意拦截、尾随医疗卫生人员，以言语、文字、图像等方式扬言或暗示暴力伤害医疗卫生人员或其亲属，寄送恐吓物品；在医疗卫生机构设灵堂、摆花圈、烧纸钱、拉横幅，在医疗卫生机构违规停放尸体；携带易燃易爆以及其他可能危及人身和财产安全的危险物品进入医疗卫生机构等。

医师报讯 3月1日，《上海市医疗卫生人员权益保障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开始施行。这是国内首部专门保护医护人员权益的省级政府规章，将引入信用惩戒制度——故意伤害医疗卫生人员者，若情节严重，将被在一定期限内限制其使用医保就医。

《办法》在总则中规定，卫健、公安、发展改革、财政、民政、司法行政、教育等部门，以及新闻媒体等，均应负起相应的职责。《办法》对医疗卫生机构的管理及保障人员，培训、实习人员均适用。医闹信息共享，情节严重者

可能被限制使用医保。

“执业环境保障”一章内容涉及安检、安保制度、人身保护，以及医闹信息共享：医疗卫生机构应当在重点部位配备紧急报警装置，与警务室联网，接入属地公安机关；市卫健委将医闹相关人员信息同步推送至医院，医院可以通过挂号系统发现其就诊，及时预防风险。

此外，还支持相关公共法律服务机构为受到侵害的医疗卫生人员提供全方位便利法律服务。



关联阅读全文
扫一扫

引入信用惩戒制度**情节严重者****禁止行为**